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24,989,2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124,989,2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合计送转 374,967,846 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提议人：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			
提议理由：基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每股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较高，且公司自上市以来未进行过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了回报广大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提出本利润分配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5	1.25	25
分配总额	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24,989,282 股为基数，拟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124,989,2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合计送转 374,967,846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专注于酱卤肉制品、佐餐凉菜快捷消费食品及米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同时基于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较小和经营盈利状况良好，每股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较高等整体财务状况，且公司自上市以来未进行过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了回报广大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预案。

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预案符合相关《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与公司成长性相符，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1)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公司处于快捷消费食品行业，快捷消费食品是指日常生活中食用便捷、消费速度较快且需要消费者不断重复购买的食物。快捷消费食品的出现是食品工业的一场革命，它适应了家庭饮食社会化和食品构成营养化的发展趋势，具有食用便捷、营养丰富、卫生安全、价格合理的特点。

在我国，随着近年来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社会形态也在逐渐变化：首先，商品经济发达程度、人们生活节奏迅速提升，厨务时间减少；其次，家庭结构逐渐变小，人均可支配收入大幅提高，使人们开始追求高品质生活，把大部分空闲时间放在了业余爱好、出门旅游等，而把繁琐的家务劳动交给家政服务机构，或通过购买快捷消费食品减少家务劳动，出现了家务劳动社会化的趋势；最后，随着我国食品行业制造工艺技术的快速提高，标准化生产的快捷消费食品口味、品质已超过一般家庭自制水平。基于以上因素，我国传统的生活方式正在逐渐被改变，便捷、卫生、营养的快捷消费食品已渗透至人们的日常饮食生活中，快捷消费食品提供者也逐渐演变为人们的“第二厨房”。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目前处于快捷消费食品行业快速发展后的早期成熟阶段，这个阶段最大特点是市场容量巨大、市场份额集中度低，据行业统计包括煌上煌在内前五大品牌合计市场占比不足10%，为规模化品牌企业不断拓展占领市场业务份额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想象空间。在这个发展阶段，企业之间开始展开了品牌竞争，龙头企业开始注重以品牌建设为核心，同时不断加强企业战略规划、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开发、产业链布局、人力资源系统、企业信息系统等方面的建设，不断提升企业的综合管理水平及提升市场业务拓展份额，形成强者恒强的市场竞争局面。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全国连锁经营模式，即实施品牌战略，通过业务模式和经营策略的有效复制，实现规模生产、统一配送、连锁销售的现代经营模式。该模式实行了全程“冷链”物流配送，可在任何有消费需求的地域发展，进一步突破了区域性限制，是一种既安全又迅速的业务拓展方式。该种模式的主要特点是品牌知名度较高、全国范围设有营销网点、生产技术工艺水平先进、产能产量较大、产品品种丰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较完善，目前该模式是我国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本公司即采用了这种经营模式。

（4）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6,263.67 万元（上年同期 58,395.16 万元），同比增长 13.4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748.39 万元（上年同期 3,584.50 万元），同比上升 32.47%；每股收益 0.38 元（上年同期 0.30 元），同比上升 26.67%。

（5）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总体战略将围绕“质量第一、顾客至上、追求卓越”的企业理念，不断做大做强。公司将抓住我国快捷消费食品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强品牌升级建设、提升技术水平、实行产品升级、信息化升级、完善市场网络、扩大市场占有率，利用上市资本平台加大同行业兼并重组力度，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公司打造成为食品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向全球影响力、综合性的企业集团迈进。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在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利益和合理诉求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报告期

内主要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同时基于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仅能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首次披露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余福鑫先生亲属余福华于2016年6月3日出售公司股份400股。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无持股变动情况。

2、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首次披露后6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拟在未来6个月内有减持意向的通知，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利润分配方案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24,989,282股增加至499,957,128股，报告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

2、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后6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解禁或限售股即将届满情形。

3、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方案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召开有关股东大会审议上述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

2、在本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

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第十一次监事会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